

1932～1944 小說／散文／詩／歌謠

台灣鄉土文學選集

(一)

林川夫主編



賴和・楊華・王詩琅・楊松茂・漂舟

臺灣鄉土文學選集（一）

編者	林川夫
發行人	林聰富
出版者	武陵出版有限公司
社址	台北市新生南路三段19巷19號
電話	3638329 • 3630730
傳真號碼	3621183
郵撥帳號	0105063-5
法律顧問	王昧爽律師
地址	台北市羅斯福路二段1號11樓
印刷者	上英印刷股份有限公司
裝訂者	忠信裝訂廠
登記證	局版臺業字第1128號
初版	1991年8月

版權所有 • 翻印必究

定價160元

●缺頁或裝訂錯誤可隨時更換●

ISBN 957-35-0358-1

ISBN 957-35-0359-X

SUNNY BOOKS

1932～1944 小說／散文／詩／歌謠

台灣鄉土文學選集

林川夫主編

從小說來

認識日據時期的台灣

林文義

過去，在國民黨御用文人的口中，台灣省「文學」乃是一九四九年以後，撤退來台的中國文人所帶來的，大家且信以為真。

自一九七七年鄉土文學論戰之後，少數有良知的台灣作家力抗挾其黨、政、軍力量的御用文人，意外的，獲得了有識之士與台灣群眾的認同，由「鄉土文學」進而正式肯定「台灣文學」這段過程，自是坎坷而辛酸。

從戰後的鍾肇政、李喬回溯而返，吳濁流、葉石濤為我們呈現一片屬於真正「台灣文學」的天空，再往前追尋，賴和、楊松茂、張我軍、楊遠、龍瑛宗……在日據時期，以他們堅定而卓越的文字控訴日本統治者，並寫出被統治下的台灣人民的韌性與哀愁。

明潭出版社的「賴和全集」及遠景出版社「日據時代的台灣文學」乃至於現今的前衛出版社所逐步推出的「台灣作家全集」，無不是莊嚴的提出「台灣文學」自主性

的最好證明。

曾經極有心推出「民俗台灣」，讓這套失傳久矣的「台灣寶典」重新復活的武陵出版社，此次出版這套日據時期台灣鄉土文學選集，自有其深遠的時代意義，也打破官方一向所厚顏宣稱「文學」是從一九四九年開始在台灣生根的妄言。

彼時的台灣作家，以日文寫作，寫的卻真正是台灣的人、事、物。每一篇作品，都是被統治下的台灣人的故事，也深刻反映出當時的民間印象，誠然是十分的可貴。

經過了五、六十年，這些作品今日看來，依然令人怦然心動。被死滅的，再次復活，被扭曲的，再次扶正……台灣文學一如被凌辱了百年的台灣歷史，一樣的無奈、苦楚卻堅強。

從小說來認識日據時期的台灣，毋寧是武陵出版社印行這套好書的動機，武陵的主持人林川夫，昔日亦是文壇知名之散文好手，他的理念與對台灣的關愛，化為實際的行動實踐，自是令人敬佩，亦深引為可喜可賀之舉。

台灣，這套書說的正是對她不渝的熱愛。

一九九一年四月二十三日自立晚報

本土副刊

錄

目

0 0 3	／從小說來認識日據時期的台灣
0 0 7	／善訟人的故事
0 2 3	／惹事
0 4 2	／一個同志的批信
0 4 9	／呆囡仔（獻給我的小女阿玉）
0 5 1	／寒夜
0 5 2	／苦雨
0 5 3	／田園雜詩
0 5 4	／新竹枝歌
0 5 5	／一個勞働（動）者的死
0 6 7	／薄命
0 7 7	／燕子去了後的秋光
0 8 0	／女工悲曲
0 8 2	／黑潮集
1 0 0	／夜雨

錄

目

2 2 6	／人生路上（土腔）
2 2 4	／討海人
2 2 2	／黑暗路
2 2 1	／海水浴
2 1 8	／一個恐怖的早晨
2 1 5	／人是應該勞動的
2 1 3	／拜月娘
2 0 9	／農忙
2 0 7	／女性悲曲
1 8 6	／鴛鴦
1 6 8	／移溪
1 5 0	／赤土與鮮血
1 3 4	／十字路
1 2 5	／老婊頭
1 0 9	／沒落

善訟人的故事

懶雲

「先生！可憐咧，求你向志舍講一聲，實在是真窮苦，這是先生所素知的：一具薄板仔，親戚間已經是艱苦負擔，散人本無富戶的親戚，志舍這樣家私，少收五錢銀是不關輕重，求你做好心，替我講一聲。」

「你我只隔一竹圍，你的事情我那有不知，不過頭家有些皮氣，我是他所用人，還是你去托一個相當的人來講，五錢銀他幾嘴阿片就燒去了，應當是會允許。」

「林先生，除起你，還有什麼人可拜托？草地人到這所在，不是有你在此，跨過戶碇都不敢，和他相當的人，要去拜托誰？總是求你做好心咧！」

「頭家現在又正在『午眠』，我又不能主意，你下晡再來，我替你講一聲看。」

「人是天昨日就死去了，不能再放置下去，總求先生給管山的講一聲，讓我們先去安葬，志舍醒來時若說不肯，總算讓我欠些時，我當『拍拚』來清還；雖賺不到，兒子也須賣來還他，定不連累到先生。」

「啊！」林先生嘆一下氣，說：「無法度！好，我寫張字條你提去給管山的看，等候頭家醒來，我替你講看，不過這是不一定，錢——你也着去設法。」

林先生是被雇在志舍家裏，替他掌管賬目，和辦理一切事務；聽說是番社庄人，是不是生番的後裔，現在沒人曉得，但是他的性質却很率直果敢；當他遣走了來央求他的鄰人之後，心裏甚是不安，總在門前厝內，行來走去。

他想起頭家對他所講的話來：「在有錢人的面前，因為想得些憐憫賞賜，人是什麼都敢裝做的。」他覺得這次的主意，在這款主人之下有一點不安，同時又對主人唯利是視的行為生起反感。

——「現今是錢的天下，有錢也就有名譽幸福，但是也須有無錢的人，纔見得錢的威風；無錢的人，是要使有錢的享福快樂，纔有他們生存的使命，神是爲着有錢的人，纔創他們的。」想到主人這樣自鳴得意的態度，又鉤起林先生不少的憎惡。

他覺得在這樣主人之下服務，是真無趣，因為他自己也是無錢的人。但是再一反想，爲着生活又不能就捨棄頭路，這樣想來想去，林先生也自己惘惘然不知要怎樣了。

「喀喀喀」

林先生惘惘然的意識，突被這咳嗽的聲音驚醒，他知是主人午睡已足，現在正發阿片的癮頭，他心裏愈覺不安，方纔那件事，要怎樣向主人講起，猶想無意見。

「林先生！過午聽講有一個草地人，來求免收他墓地的錢，你答應他了嗎？」

志舍阿片過了癮，出來外面，不待林先生講起就先問起來，因為早已得到家裏的人的報告。

「是，因為你還在睡眠中，不敢去攪醒你，我答應他先去埋葬，但又吩咐他錢隨後就要設法

提來交；不過我曾對他講，頭家是真有度量的人，我替你求情看，若頭家歡喜，憐憫你窮苦，不收你的錢也不一定。」

「葬下去了罷？」

「不知道，大概葬下去了。」

「這樣，頭家讓你做就好啦！」志舍顯然有些不悅了：「憐憫？世間不是被這樣虛詭的道德，弄到不像樣？憐憫，狗纔有這心情！」

「志舍！不要生氣，我沒有答應他不收錢，曾吩咐他下哺再來……」

「吩咐他帶錢來嗎？」

「是！」

「不帶來要怎樣？」

「讓他欠一些時，他當會設法來清還。」

「你有記賬的工夫，我可沒有設賬簿的費用！」

「要是沒有提來，我當代為賠出。」林先生也有些不服氣了。

「你既然有錢可代賠，就不須來喰頭路了。」志舍也真生氣起來。

「這頭路，誰稀罕?!」

「哼！不稀罕？不稀罕就須走啊?!」

「走，有什麼關係。」這時候林先生已忘記着家裏有靠他生活的人們。

「不再央三托四纔算好漢。」

「哈！哈！笑話！」志舍在林先生的眼裏已失去頭家的尊嚴了，「我現在要問你，你靠什麼能力，要占這一帶山地？」

「嘻！你瘋了，因為失去頭路……」

「好頭路！你的好抬舉！閒話可以免講！你若是看不破，不把山地捨棄，你總不會平安過日子。」

「你要嚇誰呢？」

「你自謂有錢什麼都不怕？好，試看姓林的手段！」

「狗屁竟也放得這樣響。」

「空空鬬嘴是無路用，我的薪水還有些未算，這是我的勞力所換來的，不是你的施與，我要同時提來去。」

以上是這故事的第一場面。



「林先生！這幾日怎不見來？」

「前幾日較有事情，此後就可以常來了。」

「較閒了嗎？敢不是收冬啦？」

「我已經被辭退了。」

「怎樣？志舍怎會辭去你？」

「因為一點點氣，我也不高興了。」

「富戶家的頭路，本不是易辦；呼爺稱舍，你也是喚不順嘴，依原去開子曰店（書塾）較實在。」

「朋友預斷我幹不上四個月，但是勉強延到年外。」

「是因為什麼事？」

「因為墓地。」

「我的心中也是料想爲着這層，實在每門墓地要五錢銀，貧苦的人是提不起。」

「所以我要來替他們出點力。」

「你有方法？」

「不過須拜托你幫幫忙。」

「我那有這能力？」

「就是有，所以要拜托你，詳細我慢慢對你講，總是求你方便，暫借你禪房住幾日。」

「這有什麼關係，只管住下去，不過我想提起官司是萬萬無伊法。」

「哈哈！你免驚，我無那樣蠢，現在官司是看錢的面上，靠官那有情理好講，須借仗大眾的力量。」

「怎樣講呢？」

「因為受到艱苦的全是提不起五錢銀的人，世間富有的有幾家？聽到有人出來計較，一定會有同情。」

「也有些理由，但是我總替你不安心。」

這兩個對話的人，一個當然是林先生，一個是和尙，地點是觀音亭的禪房裏。

觀音亭，恰在市街的中心，觀音亭口又是這縣城第一鬧熱的所在；就這個觀音亭也成為小市集。由廟的三穿進入兩廊去，兩邊排滿了賣點心的擔頭，「鹹甜飽巧」，各樣皆備，中庭是恰好的講古場；嘆服孔明的，同情宋江的，讚揚黃天霸的，惋惜白玉堂的等等的人，常擠滿在幾條椅條上；大殿頂又被相命先生的桌仔把兩邊占據去，而且觀音佛祖又是萬家信奉的神，所以不論年節，是長年熱鬧的地方。

後殿雖然也熱鬧，却與前面有些不同，來的多是有閒工夫的人，多屬於有識階級，也多是有些年歲的人，走厭了妓寮酒館，來這清淨的地方，飲着由四方施捨來的清茶，談論那些和自己不相干的情事；而且四城門五福戶的總理，有事情要相議，也總是在這所在，就是比現時的市衙更有權威的自治團體——所謂鄉董局也設在這所在，所以這地方的閒談，世人是認為重大的議論，

這所在的批評，世間就看做是非的標準。

但是來這所在的人，雖然是具有智能的階級，却是無財力的居多，因為有財力的鄉紳，自有他妻妾的侍奉，不用來這所在消耗他的閑歲月。因為這樣關係，這所在的輿論，自然就脫離了富戶人的支配，這些事情對於林先生的故事，也是真有影響。

志舍自林先生走後，平添了無數煩惱，這煩惱雖不是林先生作弄出來的，但以前確是未曾有過。怎樣一時百姓會不馴良起來，本來是交了錢，纔去做風水，現在死人埋下去後還是不交錢，管山的雖然去阻擋，大家總是不聽，甚至有時受到毆打。像我們這地方，有幾萬人的城市，一日中死的是不少人，全都是扛到山頂去埋葬，這是志舍一個真大的財源，現在看看要失去了，他怎會甘心，就仗着錢神的能力，去要求官府的保護。

不先不後，同這時候，林先生也向官府提出告訴去。告的是：志舍不應當占有全部山地做私產。他的狀紙做得真好，一時被全城的百姓所傳誦。大意是講：「人是不能離開土地，離去土地人就不能生存，人生的幸福，全是出自土地的恩惠，土地盡屬王的所有，人民皆是王的百姓，所以不論什麼人，應該享有一份土地的權利，來做他個人開拓人生幸福的基礎；現在志舍這人，沒有一點理由，占有那樣廣濶的山野田地，任其荒蕪墟廢，使很多的人，失去生之幸福的基礎，已是不該，況且對於不幸的死人，又徵取墳地的錢，再使窮苦的人棄屍溝渠，更為無理。所以官府須把他占有權剝奪起來，給個個百姓皆有享用的機會，又可以盡地之利，是極應當的事，官府須

秉王道的公平，替多數的百姓設法。」

這張狀紙會被這樣多數的人所傳誦，就因為這意見是大家所贊成的，不單止是城裏的人，就是村莊的做牆人，聽着這事也都歡呼起來；多數的人——可以講除起志舍一派以外，多在期待着這風聲能成爲事實，同時林先生也就爲大家所愛戴了。

本來百姓的願望，不能就被官府所採納，因爲百姓有利益的事，不一定就是做官人的利益，像林先生所提起的告訴，雖然是爲着無錢的百姓們的利益，又不和官府的利益相衝突，但是做官人完全得不到利益，做官的是不缺少五錢銀買墳地的錢，甚不以林先生的告訴爲是：一面志舍又在要求保護他的利益，究竟還是錢的能力大，所以官府把百姓們不遵向來的慣例，不納志舍的錢，便講是林先生煽動的，用那和謀反一樣重大的罪名——擾亂安寧秩序的罪，加到林先生身上，把林先生拿去坐監。

百姓們聽到這消息，可就真正騷擾起來了，尤其是大多數無錢的人，更較激昂。

「爲着大家的事，把林先生拿去坐監，這是什麼官府？」

「噲我們大家的俸祿，却專保護志舍一家，噲錢官！」

「打！打到志舍家裏去！」

「打！打到官衙去！」

「打！打！打去！」

這喊聲由觀音亭口喊起，到縣衙口已經是聚集了好幾百人，有的衝進縣衙把鼓亂撞起來，縣大老爺原有些手腕，問到騷擾的因由，也不小膽怯，隨時陞堂。

「放出我們林先生來！」

「還我們林先生來！」

這些人看見大老爺坐堂，便一齊這樣喊起來，形勢真有點緊張。

「這公堂的地方不許大家喧嘩！」

二爺把大老爺的話譯給大家聽，教大家肅靜。

「有什麼事情，可推舉幾個人來商量，大家這樣喧嘩是辦不成事。」

對大老爺這樣的要求，大家一時失了主意，暫時轉覺靜默，有幾個人便自以為首事，走上公堂去。

「事情可以和這幾位為首的人商量，大家請散去等待回復就好了，大家在此反有碍公事。」

二爺又替大老爺來教大家散開去。大家雖不願意，但受不住衙役的催趕，便一齊退出縣衙，又再聚集到觀音亭口去。

但是等了好久，總不見那幾個人自以為首的出來，就使了幾人去看看什麼形勢，回來的報告講：

「縣衙已經關起了大門，裏面不聽見有什麼人聲。」